

黑龙江省委奉告吉炳轩对该省形象工作作出指示 创造并保护好黑龙江品牌

本报讯

近日，黑龙江省委奉告吉炳轩在该省工商局向省委呈报的《关于我省中国驰名商标发展工作的请示》上，作出重要指示：中国驰名商标就是知名品牌、就是形象、就是效益，要高度重视创造品牌，放弃品牌的形象申报和管理，保护好黑龙江的品牌。

据相识，近年来，黑龙江省工商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度工商总局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实验品牌发展战略的部署，把发展中国驰名商标和省著名形象作为提高工厂自立翻新，增强工厂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工作来抓，深入实验形象发展战略，努力使黑龙江省的中国驰名商标在数量、地域漫衍和注册类别上实现新的突破。

该局有关负责人表示，吉炳轩奉告的重要指示是对近年来该省形象工作的高度肯定，是对工商行政管理工作极大的鼓励和鞭策，进一步增强了工商部门服务大局，服务形象发展战略的决心和决心。黑龙江省工商局将进一步深入实验形象发展战略，全力做好形象管理工作，在服务全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中有所作为。一是把实验形象发展战略，保护好黑龙江的品牌，作为全省工商系统服务全省经济疾速发展的重要突破口，摆上重要日程，切实抓出成效。二是踊跃指导工厂注册形象，争创省著名形象和中国驰名商标，加大推进力度。三是进一步加大对注册形象、省著名形象和中国驰名商标的保护力度。据相识，在2008年第四时度，全省工商部门集中力量开展一次周全保护形象专用权的专项整治工作，严厉打击形象侵权行为，查处大要案件，保护形象人权益，污染全省知识产权市场环境。四是迅速钻研出台黑龙江省工商局关于实验形象发展战略，争创中国驰名商标，保护知名品牌商标转让 25类 个人的政策措施，要在政策上、服务上有重大突破。五是在制定出台政策的基础上，筹备召开全省实验形象发展战略，争创中国驰名商标，保护知名品牌的工作会议，全力营造良好氛围，促进全省经济又好又快发展。□商

综

